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1月11日修订)和《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0]26号)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采用了网下询价对象、网上摇号配售、估值与报名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创新,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同日刊登的《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新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6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1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份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0元/股,与本次发行公告中披露的发行价格一致。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0元/股,与本次发行公告中披露的发行价格一致。

3、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2,66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1%。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53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94%;网上发行数量为2,13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9.99%。本次发行申购时间为2012年1月11日(周三),申购代码为002652。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摇号配售。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2年1月6日(周二)完成。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1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0.187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2011年12月30日(周五),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15:00后对股票配售对象划付的申购资金按深交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规定进行有效性检验,并于2012年1月12日(周三)上午9:00前发出电子付款指令,要求承销银行将有效资金送至股票配售对象账户。请投资者注意,股票配售对象账户余额大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导致划款退回;股票配售对象划付金额小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全部款项退回;股票配售对象未划申购款,当日划付的金额无效,将全部款项退回。

6、2012年1月12日(周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股票配售对象实际应付的认购金额,并将股票配售对象于1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认购金额的余额于2012年1月13日(周四)上午9:00前,以电子指令方式通过相应的结算银行返回至其备款账户。

7、其他重要事项
 (1)网下发行股份锁定期: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2)对获配股票配售对象网下发行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查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3)请参见:北京市北斗鼎铭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8、违约处理:如果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9、网下发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网下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申购程序
 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主承销商在2012年1月11日(周三)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将2,136万股“扬子新材”股票锁入其在深交所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一类”,以10.10元/股的价格卖出。持有深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下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纳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主承销商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共同委托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系统主机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

投资者认购申购款时,应填写网下发行申购单,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1)如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2)中签率=网上发行总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1、申购数量和申购次数的确定
 (1)本次网下发行,参加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但不不得超过21,000股,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会认定为无效委托,以自动撤单,不予确认。
 (2)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只新股发行,同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证券账户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以(2012年1月10日)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申购有效,其他账户均无效申购。

2、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与本次“扬子新材”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即2012年1月11日(周三),含当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2)参与人足额申购资金
 参与本次“扬子新材”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12年1月11日(周三),含当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缴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地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经柜台工作人员查验投资者持有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委托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网上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销。
 3、配号与中签
 若有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时间
 2012年1月12日(周四),各证券公司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
 2012年1月12日(周四)10:00进行核算、验资、配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实际到账的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专户,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和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确认有效申购,按每500股确定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账户中的一笔申购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12年1月13日(周五)上午,周五申购结果公布,申购者可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或电话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主承销商于2012年1月13日(周五)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2年1月13日(周五)上午在证监会的监督下,由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中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主承销商于2012年1月16日(周一)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4、申购与登记
 (1)2012年1月12日(周四)至2012年1月13日(周五)供二个工作日,全部申购资金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冻结在申购资金专户内,所冻结的资金产生的利息,归申购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照深交所、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
 (2)2012年1月13日(周五)下午,周五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送至各证券交易网点。
 (3)2012年1月16日(周一),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本次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公司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款,再由各证券公司返还投资者;同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本次网下申购款项划至主承销商资金交收账户。主承销商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资金后,按照有关协议将该款项扣除承销费用等费用后划转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5、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收取佣金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六、发行人和承销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林
 注册地址:苏州相城区阳澄工业园春丰路88号
 电话:0512-68372010
 传真:0512-68073999
 联系人:金国辉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电话:010-56510910
 传真:010-56510790
 联系人:汤静华 袁辉

3、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数量为5,6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1,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发行4,4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

4、本次网下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1月6日(周二)结束。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了有效报价的14家询价对象管理的14家配售对象全部参与了网下申购,并且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对应的申购总量为3,950万股,网下实际到账申购款总额为49,808万元。在上述14家配售对象中,达到本次发行价格12.40元/股并且符合《网下发行公告》要求的配售对象为14家,对应的有效申购总量为3,950万股,有效申购资金总额为49,748万元,网下配售比例为2835443038%,超额认购倍数为353倍。

5、达到本次发行价格12.40元/股并且符合《网下发行公告》要求的配售对象为14家,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公告》的配售原则进行配售。

6、根据2012年1月5日(周二)公布的《网下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累计获配询价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及相关法规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单对网下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申购以及申购资金到账情况,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了有效报价的14家询价对象管理的14家配售对象全部参与了网下申购,并且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对应的申购总量为3,950万股,网下实际到账申购款总额为49,808万元。在上述14家配售对象中,达到本次发行价格12.40元/股并且符合《网下发行公告》要求的配售对象为14家,对应的有效申购总量为3,950万股,有效申购资金总额为49,748万元,网下配售比例为2835443038%,超额认购倍数为353倍。

2、发行价格和对应的市盈率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累计获配询价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上、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和承销风险等因素,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24.80倍:按照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18.51倍:按照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结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6,80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87,106,000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网上冻结资金总额为1,822,378,000元,网上最终发行股数为4,480万股,网上中签率为4.53851967%。
 本次网上发行配号总数为987,106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1-10987106。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锁定期。

四、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网下申购及申购资金到账情况,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网下有14个配售对象获得配售,对应的有效申购总量为3,950万股,有效申购资金总额为49,748万元,网下配售比例为2835443038%,超额认购倍数为353倍。
 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网上申购获配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网下发行公告》的规定,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网下所有获配配售者名单、有效申购股数及获配数量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股)
1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60	1,587,854
2	安信国元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	283,544
3	山西大同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100	283,544
4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120	3,175,696
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	283,544
6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00	850,632
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	1,417,721
8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	283,544
9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0	283,544
1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100	283,544
1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九组合	200	567,088
12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283,544
1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70	1,049,113
14	方正基金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12月7日)	200	567,088

注:上表中的“获配数量”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网下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的最终配售数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36万股。
 3、发行价格: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1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18.7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14.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1年12月30日(周五)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T-5日 2012年1月4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现场推介
T-4日 2012年1月5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现场推介
T-3日 2012年1月6日(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现场推介
T-2日 2012年1月9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数量及入围报价数量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2年1月10日(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2年1月11日(周三)	网上申购缴款日 9:30-15:00;有效到截止时间 15:00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 9:30-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配号
T+1日 2012年1月12日(周四)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
T+2日 2012年1月13日(周五)	刊登《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中签款划转 网下申购中签款划转
T+3日 2012年1月16日(周一)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网上申购中签款划转

注:①T日为发行日;
 ②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股票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③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三、网下发行
 1、参与对象
 经主承销商确认,参与了初步询价的对象,且其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入围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为10个,其对应的入围报价总额为2,128.00万元。参与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入围及入围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

2、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2)申购资金=发行价格×入围申购数量。
 (3)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入围报价一致。
 (4)股票配售对象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5)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资金在2012年1月11日(周三)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该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
 (6)配售对象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6、本次网下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FX00265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配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403170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9886686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04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6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018040001546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90100135000517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00000255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28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工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62963510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①可登录 <http://www.chinaclear.com> 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③、网下配售、配号及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配售对象的网下申购结果确定获配名单及获配股数。确定原则如下:

①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532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2012年1月11日(周三)下午5:45,湘财证券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购有效处理结果后,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入围有效申购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的时间顺序排序,并按申购代码(033万股)依次配号,并将摇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
 2012年1月12日(周四)10:00进行摇号抽签,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33万股股票。根据摇号结果进行配售,中签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获配申购代码(033万股)。

2、网下发行
 (1)参与网下申购的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2)申购资金=发行价格×入围申购数量。
 (3)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入围报价一致。
 (4)股票配售对象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5)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资金在2012年1月11日(周三)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该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
 (6)配售对象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6、本次网下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FX00265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配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403170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9886686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04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6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018040001546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90100135000517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00000255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28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工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62963510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①可登录 <http://www.chinaclear.com> 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③、网下配售、配号及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配售对象的网下申购结果确定获配名单及获配股数。确定原则如下:

①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532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2012年1月11日(周三)下午5:45,湘财证券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购有效处理结果后,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入围有效申购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的时间顺序排序,并按申购代码(033万股)依次配号,并将摇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
 2012年1月12日(周四)10:00进行摇号抽签,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33万股股票。根据摇号结果进行配售,中签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获配申购代码(033万股)。

2、网下发行
 (1)参与网下申购的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2)申购资金=发行价格×入围申购数量。
 (3)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入围报价一致。
 (4)股票配售对象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5)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资金在2012年1月11日(周三)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该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
 (6)配售对象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6、本次网下申购划款备注栏的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FX002652。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配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403170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9886686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04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6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018040001546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90100135000517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00000255
浦发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28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工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62963510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①可登录 <http://www.chinaclear.com> 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③、网下配售、配号及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配售对象的网下申购结果确定获配名单及获配股数。确定原则如下:

①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532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2012年1月11日(周三)下午5:45,湘财证券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购有效处理结果后,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入围有效申购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的时间顺序排序,并按申购代码(033万股)依次配号,并将摇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
 2012年1月12日(周四)10:00进行摇号抽签,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33万股股票。根据摇号结果进行配售,中签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获配申购代码(033万股)。

2、网下发行
 (1)参与网下申购的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2)申购